

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8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28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士勇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名董事赞成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；0名弃权；0名反对。

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名董事赞成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；0名弃权；0名反对。

《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分别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名董事赞成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；0名弃权；0名反对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15号）相关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该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，对公司净资产和净利润不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8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分别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八日